



林语堂文集

第五卷

朱
门

VERMILION



VERMILION

GATE



第五卷

朱
门

林语堂 著

劳陇 黑马 译

寇晓伟 编

京新登字第 186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朱门/林语堂著. —北京: 作家出版社, 1995. 5
(林语堂文集; 第五卷)

ISBN 7-5063-0773-1

I. 朱… II. 林… III. 长篇小说—中国—现代
N. 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08632 号

林语堂文集 第五卷

朱 门

作者: 林语堂

译者: 劳 陇 黑 马

责任编辑: 王 元

责任校对: 李超英

装帧设计: 张晓光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电话: 5005588 转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印刷: 北京东光印刷厂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284 千

印张: 11.625

插页: 6

印数: 0001—5,000 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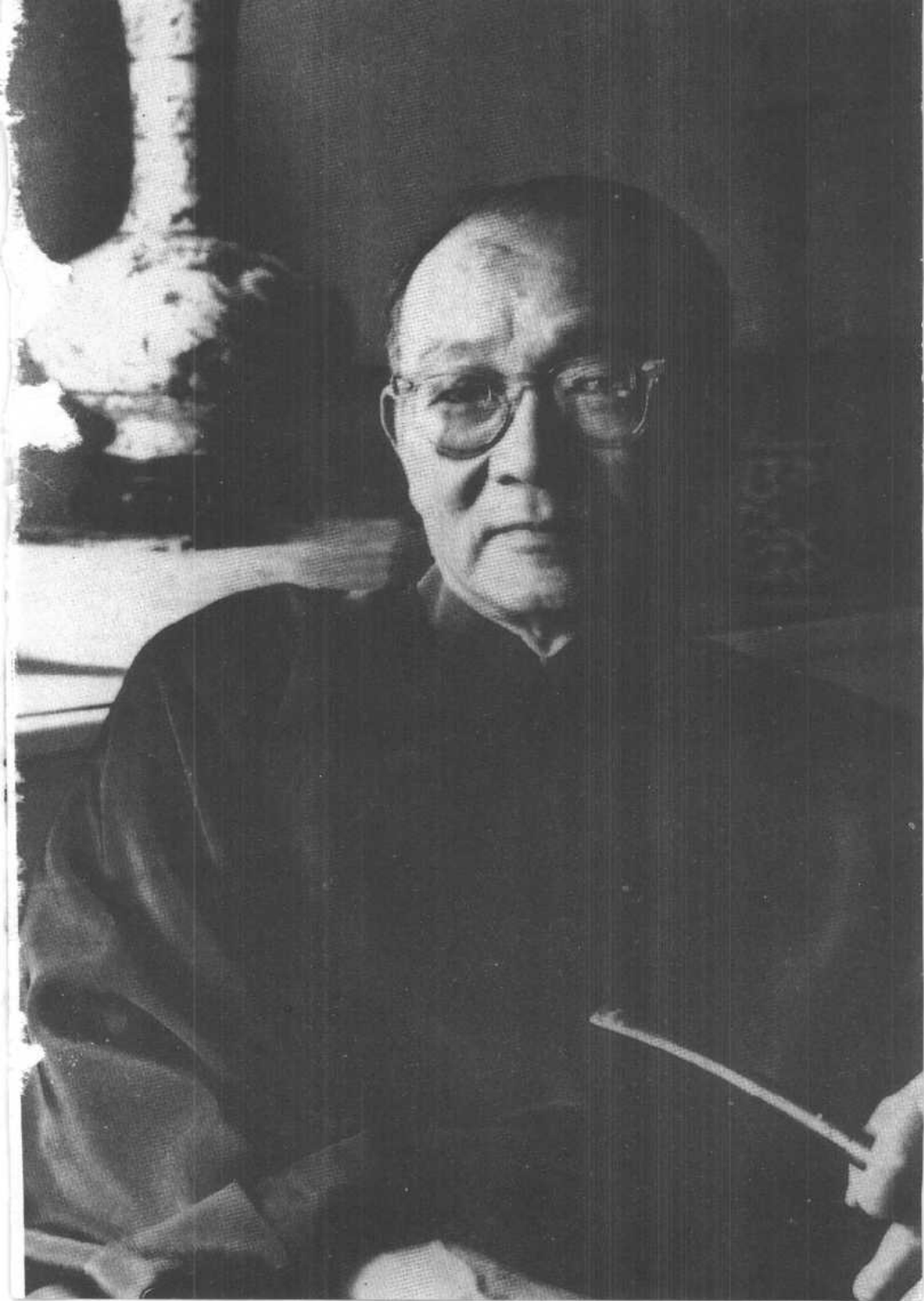
版次: 1995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0773-1/I·772 (平)

定价: 11.2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武士發

strongly suggested that I should visit the ruins of the tomb of Empress Wu's father. He mentioned the extraordinary bronze horses and animals there, it was his discovery and on the place was some thirty miles outside the city, beyond the usual reach of the tourists, it was practically unknown. King's enthusiasm was contagious, so we went off in a car. The plains northwest of Si-an are a vast stretch of man-made mounds of the past dynasties, from the Zhou down, now dotting the landscape in mounds a hundred to two hundred feet high, completely abandoned and ignored by the local people and subject to the ravages of time - just a series of cold, loess hills, sometimes very close together, presenting the appearance of a desert, silent and immense.

I still have no recollection of the exact route which took us to the tomb garden, but we must have been driving for two hours. When we arrived at the rectangular enclosure, about 200 by 100 yards, and saw the bronze animal figures, I was truly amazed. Empress Wu - for she was an Empress, if she would be

作者手迹

目 录

第一卷 “大夫第” 杜宅

朱门淑女，患难结深情
风尘鼓姬，飘泊走长安..... 3

第二卷 贵客风波

省长献媚，华筵凌弱女
豪侠情重，虎窟救娇莺 81

第三卷 松花湖

永结同心，深山盟誓愿
深明大义，决堤放湖流..... 139

第四卷 朱门被逐

变生不测，白发衰亲悲永诀
祸起萧墙，伶仃孤女出朱门..... 223

第五卷 兰州

千里救夫，百劫难摧坚贞志
难中产子，苍天不负苦心人..... 279

第六卷 重返家园

堤坝尽毁，汉回终成一家
肝胆相照，豪侠永结良缘..... 335

• 第 一 卷 •

“大夫第”杜宅

朱门淑女，患难结深情

风尘鼓姬，飘泊走长安

—

李飞独自坐在茶馆里茶桌旁边，怔怔地望着窗外的大街和两旁的店铺。茶馆对面是一家门面很大的、卖绸缎布匹的铺子。正在二月里，春寒犹重，外面又刮着风，所以店门前厚重的棉门帘都放了下来。茶馆右边是一家羊肉馆。在夏天店堂门都是敞开的。此刻在冬天，店门前四周用木板围住挡风，前面装着一块玻璃，可以看得见店堂里的人影。

阵阵寒风卷起路边车道上的沙土。那车道由于长年累月骡车的行驶轧了两道深深的辙痕。下雨天，雨水堵住流不出去，车道上满是污泥，像酱缸一般。天晴时，一阵微风吹过，便尘土飞扬，向行人迎面扑来。那些骡车，按照传统习惯，总是走两旁的车道，从来不在中间石铺的大道上行走。为什么呢？也许是市政当局禁止它们在中间大道上行走吧；也许那些赶车的一辈子总是在污泥的车道上走，习惯成自然了吧！那条大街大约有三十多尺宽。李飞心中纳闷：为什么市政当局只铺中间的路面而不铺两边呢？也许是为了节省经费吧！也许他们认为那些驾车的天命注定，只能

走污泥的车道吧！也许是怕那些骡车笨重的铁箍车轮把路面石子轧坏而影响汽车和洋车的行驶吧！不管怎么说，这路政工程总不能算是完成了。车道上到处堆积着三四寸厚的尘土，把这城市搞得污秽不堪。李飞看着心里很厌烦。他最不喜欢这种半途而废的工作。

可是这时候他心里想的倒不是这些问题。他自小在西安这个古城里长大，他为这个古城感到骄傲。他殷切地希望这个古城不断进步，不断地现代化。他亲眼看到这古城的面貌逐步革新而感到衷心的喜悦。他还记得他上学的时候，第一次看到那贯通南北的大街上亮起了璀璨的电灯时那种激动的心情。他又看到中央公园的建立，大路上铺起了石子路面，驶行着胶轮的汽车和洋车，感到多么兴奋。他也看见了一些外国人，主要是路德会的教士、医生、教师，还有那些长腿的欧洲旅游者 and 工程师，穿着古怪的西式裤子和衬衫满街跑，脸皮像烤得半熟的牛肉一般。他心里常常纳闷，那脸皮怎么会搞成那种样子呢？

他看到这座静谧的古城正在勉强地，半推半就地，但又是显而易见地发生着变化。西安是远处内陆的城市，是中国大西北的心脏。李飞称它为“中国保守主义的避风港”。这是他的家乡，他热爱家乡的一切。但是西安城的变化却不是一帆风顺的。在人的面貌、道德风尚以及政治体制各方面变化的过程中必然会发生动荡和纷乱。李飞却喜欢这种剧烈的动乱场面。

他听到一阵军乐队吹奏的声音，心中纳闷，今天是星期五，又不是星期天，这军乐队是干吗的？他走到门口想看得清楚一些，他看到一队警察的军乐队正从门前走过，后面紧跟着长长的学生游行队伍向东大街行进。这东大街已经官方正式改名为中山路，以纪念孙中山先生。但是老百姓们还管它叫东大街。有一位年轻的国民党党员，特别热心，写信给报馆，建议如果有人还把中山路称为东大街，就要处以罚款。可是，不管用。就是警察们自己，除

了写报告以外，平时还是叫它东大街。

李飞瞧着街上的场面，心中很激动。虽然狂风刮得学生们尘土满面，可是他们脸上仍然闪耀着朝阳的光辉。他们高举着竹竿，上面挂着大幅的横标，手中挥舞着旗子，写着英勇的口号：“坚持支持十九路军！”“全国团结起来！”“一致抗日！”“毋忘九·一八！”这支学生的游行队伍是为了支援1932年那一次十九路军短期英勇的抗日战争。

李飞感到很高兴，特别因为他看到警察的军乐队在前面带队，这说明城市当局是支持学生的游行的。他听说在北京有警察殴打学生游行队伍的事。

李飞站在门口，看那些学生们在阳光照耀下，容光焕发，喜气洋洋。队伍不太整齐，那倒关系不大。大街两旁站满了人，兴高采烈地说着笑着，看学生的队伍一队队过去。还有小学生队伍，每队前面都有旗帜写着学校的名字。童子军队的那些孩子们，大棉袄外面罩着童子军装，显得鼓鼓囊囊。他们敲着铜鼓，吹着洋号，特别惹人注目。可是中学生队伍里有一个学生却敲着洋油桶，惹得路上的观众哈哈大笑。

还有一队是女子师范学院的女学生。姑娘们大多穿着冬季的棉衣，但前面有十几个人剪着短发，穿着白色的上衣，黑色的运动裤和布鞋，那是排球队员。她们雪白的大腿露在外面，几个老大娘看见了赶快把手捂着眼睛。

“羞死人啦！那么大的姑娘不穿裤子！”一位老大娘咕哝着说。

那些男人们，店铺的伙计和街上的小流氓，都咧着嘴愣看。看来世界真变了，一切都颠倒了——正像当代的中国一样。这是一幅新旧交织，混淆不清的图画！

李飞转过身来随着女学生的队伍走过去。他喜欢那喧嚷的声音，喜欢那军乐队，那些学生们脸上闪耀的阳光，那童子军，那洋油桶。这象征着少年中国正在阔步前进——虽然有点混乱，却

充满着朝气。他感到内心有一种激动的情绪，正像他第一次看到摩托车在东大街呼啸而过时一样。

女学生们唧唧呱呱地说着笑着。有些年纪较大的姑娘穿着高跟鞋，走路很吃力，跟不上队伍，有点不好意思，只是跟着别人低低地喊口号。李飞看着也觉得很有趣。但大多数都是年轻的姑娘，在十七至二十岁之间，剪着短发，笑容满面，脖子上围着各式各样的围巾，大多是深红色的，煞是好看。有时一阵寒风从背后吹来，卷起头上的头发，把沙土吹进眼睛，她们赶快把围巾捂住鼻子，有几个咳嗽起来。她们的卷发在风中飘扬看起来就像高原上的纤草一般。

李飞是一家全国性的报纸《新公报》驻西安的记者。他并不是以记者的身份随着游行队伍进行采访，只是因为他对此很感兴趣。他似乎觉得准要发生什么意外的事儿。说老实话，这样的游行队伍，如果平安无事地过去，不发生一点风波，那倒真是怪事了。

那个警察队长本人是个年轻人，有点爱国思想，所以慷慨地把军乐队借给了游行队伍。可是警察局却并没有同意。西安是陕西省的省会。陕西省的主席驻在西安，他是个军阀，大老粗，没有什么文化。他听说学生要游行，马上打电话给他的小舅子，省警察局长，叫他立即把队伍解散。

游行队伍那时刚刚走到满城的东南角上。所谓满城在前清时是陕西总督和他的满洲警卫队驻扎的地方。后来，庚子事变时，八国联军进了北京，慈禧太后逃难来到西安，就是住在满城的。

李飞看到在一条胡同口上站着一排警察，大约有三四十人，手中都拿着长长的竹竿作为武器。那时，警察军乐队在前面已经转过拐角大约有五十码了。只听得一声警哨，很多警察从各个胡同里蹿出来，拿着竹竿，嘴里“嗨！嗨！嗨！”地喊着，向学生们冲去。

李飞稍稍后退一步，交叉着双臂在一旁看着。他心里想，真是无奇不有：那些警察们挥舞着竹竿，嘴里“嗨！嗨！嗨！”喊着，就像赶鸭子一般。

接着展开了一场滑稽可笑的战斗喜剧。竹竿是杀不死人的，所以学生们反而搞得更起劲。有几个学生揪住了竹竿的一头使劲地拉，就像拔河一般，双方各不相让。一支竹竿蹦得老高，在空中翻了个跟头，落在二十尺以外。大多数竹竿折断，裂开了，那就会刺伤人，流血，是很危险的。后来，双方逼近，进行徒手搏斗。推啊，拉啊，扭啊，打啊，踢啊，踩啊，乱成一片，尘土飞扬，迷住了眼睛。总的说来，学生们感到兴致勃勃，而警察们却显得狼狈不堪，滑稽可笑。

搏斗开始时，女子师范学院的学生们躲在一旁，她们既不敢前进，又不愿后退。

有几个警察冲她们走过来。

“咱们找大姑娘去！”

“不行！”

“当然行！咱们是奉命来解散游行队伍的。多有意思啊！”

“我们要打垮这批娘子军！”

有二三十个人向姑娘们冲过去，嘴里“嗨！嗨！嗨！”地喊着，手里拿着长竹竿，有完整的，也有折裂的。

我们得说老实话，警察们虽然穿着制服，可是里面包藏着的毕竟还是一颗年轻人跳动的心啊！我们也知道，一大批穿着制服的人集合在一起，就会干出一些奇奇怪怪的事儿来，那些事儿他们单个儿不穿制服的时候是干不出来的。而且，一个忠于职守的警察似乎有一种本能，在大街上看见有人跑，就得追。他们中间绝大多数人从来没有机会跟女大学生讲过一句话，更不要说追赶女大学生，并走到她们身边，扭着她们的身子，抓住她们白白的膀子抢夺旗子了。

李飞觉得热血上涌。这不是什么战斗喜剧了！这是卑鄙与无耻！他向这些警察们冲过去，跟他们扭成一团，拳打脚踢。

一个年轻的警察紧紧地追着一个排球队姑娘，揪住她的大腿，把她扭翻在地。

那姑娘挣扎着爬起来，愤怒地骂那个警察：“死不要脸！”

“我是奉命行事，概不由己。”那个警察站起来，嬉皮笑脸地说着，满不在乎地掸去了身上的尘土。

那姑娘看见警察的帽子掉在地上。

“好呀！”她一把抓住了那个帽子站起来。她那带着校徽的白色上衣已经在肩膀上撕了个大口子。

“小姐，不要生气，”那个警察说，“我们是奉命来维持治安的，把帽子还我吧！”

姑娘怒气不息，撅着嘴说：“不行。”

“给我吧！”

“好吧！自己走过来拿！”

那警察走到她身边。姑娘挥舞着帽子，对准他的脸，左右开弓，狠狠地打了两记耳光。接着拔腿就跑。李飞看了哈哈大笑。姑娘是赛跑健将，跑得飞快，可是前面有一群人挡着路。那警察从后面抄上去，双手紧紧地将姑娘抱住，也看不清楚他是在那里抢帽子或者干什么别的。李飞奔上前去，飞起一脚，将警察踢倒在地，那姑娘才从他的怀抱里挣脱出来。

李飞面不改色，若无其事地回身就走。那个年轻警察站起来，戴上了帽子，四下瞻望，神色很紧张。

“是你踢我的吧？”

“没有啊，我干吗要踢你呢？”

姑娘们慌乱地从大街上四散奔跳，叫嚷着、咒骂着、哭泣着。有几个姑娘摔伤了腿，一瘸一拐地走着。那个警察腿也摔坏了，可是脸色很兴奋，好像一头雄兽在战斗中透露出原始性的喜悦。

一个警长在一旁瞧着。他吹一声警笛，那些警察又各自回到胡同里去，身上沾满了泥土，肮脏不堪。

“这些大学校的姑娘们太迷人了！”一个警察说。

“警长，姑娘们什么时候再游行呀？”另一个警察问道。

那警长看了李飞一眼。

“你在这里干什么的？”

“我是新闻记者。”李飞回答说，转过身来就走。

警长赶上去问道：“你不会把这些情况都写进新闻报导里去吧？我们是奉命来解散游行队伍的。”

“你们不该那样粗暴地对待那些女学生，况且她们已经逃散了，干吗要这样呢？”

“告诉你，这是我们执行正常的任务。”

警长转过身去，命令其他警察跟他回去。

一场混战就此结束了。特别有讽刺意味的是，那个军乐队又照常嘀嘀嗒嗒地吹奏起来了。军乐队在大街上就得吹吹打打，正如警察看见有人逃跑就得追赶一样，这是他们永恒不变的正规任务。

姑娘们都回去了。地上到处散布着破碎的旗帜，那些旗帜几分钟以前还在阳光中英勇飘扬。少年中国光辉的进行曲就这样凄凉地结束了。但是这里也留着一些美的纪念。你看地上到处有姑娘们遗留的鬓钗和丝带。李飞还看见一绺青丝，显然是哪位姑娘头上掉下来的。

李飞看见树荫下长凳上坐着一位穿黑色呢子旗袍的姑娘，头发蓬乱，一手抚摩着膝盖。

李飞走过去，说道：

“我能帮助你吗？”

姑娘抬起头来。她脸上右鬓角上沾着一块污泥，显得有些滑稽，但是那一双乌黑的大眼睛却透着灵气。

“不，谢谢你。”

“受伤了吧？”

“还不太厉害。”

他看见她耳朵后面一道伤口里渗出血来。

“你瞧，还流着血呢。”

“不知什么东西在后面捅了我一下。我现在正在找手表。大概掉在这近边什么地方吧！”

“要是表没有砸烂的话，那是不难找到的。”李飞看看周围，乱糟糟的一片。他慢慢地踱着步子，有意识地踢踢地下的碎片。

“是金表吗？”他转过脸来问姑娘。那姑娘正撩起旗袍看她膝盖上的伤口。看见李飞回头，赶快把旗袍放下。

“是的，镀金的。我想一定是掉在这里的。不会掉在大街上的。”

路边树上婆娑的树叶在明亮的地面上投下斑驳的影子。那姑娘站起身来，想要走动一下，可是膝盖上的伤口刺得她疼痛难忍。

那块地面范围不大，一个闪闪发亮的东西是很容易找到的。一阵风过去，把地面上那些破碎的纸片都刮走了。李飞把剩下的纸片也捡了起来，还是找不到那块手表。他慢慢地走到姑娘身边。她正俯下身子，手臂搁在膝盖上。李飞看见她身后的影子里有个闪闪发亮的东西。

“那不是吗？”那表已经半埋在尘土里了。李飞赶快捡起来，放在耳边一听，表已经停了。

他把表递给姑娘。姑娘感激地说道：“太感谢您啦。”接着她又跛着腿回到长凳上坐着。那姑娘长着一个娇小的圆月般的脸儿，端正的下颌，身材苗条，态度文雅。

“你的伤口还流着血呢！”

“不要紧。”

她咬着嘴唇，抬起手来理理蓬松的头发。

“你右边鬓角上有一块污泥。”

他把手绢递给她擦污泥。她没有擦掉。

“我给你擦吧。”他用手绢轻轻地拂拭她的右鬓角。

“我这副模样难看死了。”

“不，你看起来很英勇。”

她抿着嘴对他一笑：“有个伤口就算英勇吗？”

他半开玩笑似地对她说：“你已经为祖国流了血啊！瞧，你那伤口得赶快洗干净，包扎起来。那边有家医院。我送你去吧！”

她带着忸怩的神色，勉强站了起来。他雇了一辆洋车，把她扶上车子。

“我跟你一起去。你一个人去不行。”

“那您再雇辆车吧。”

“不必了。我喜欢走路。反正不远。”

李飞叫洋车夫拉得慢一点，自己快步跟在后面。

“我真不知道该怎么感谢您才好。”她说，“我还没有请教您的大名呢。”

“我姓李，”他说。

她又看了他一眼，没有再问下去。

“那你姓什么呢？”

“我姓杜。”

“我知道了你的姓名，在医院里也好方便一些。”

“我名叫柔安，”她略带羞涩地说，“‘温柔’的‘柔’、‘平安’的‘安’。”

她脸色很苍白，耳朵后边的伤口疼痛难忍。由于她当时情绪激动，又流着血，又担心自己那模样不好看，所以心里一直忐忑不安。她感到有点发冷，咬紧牙关，坐在车子里顶着寒风往前进。可是她心中似乎又感到有几分安慰和喜悦，因为有李飞在身边伴着她，对她像对小姐似地照顾着她。

她想和他交谈交谈。